

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3027 号瑞和大厦四楼多功能会议厅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以书面、电话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介平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 9 名，实到董事 9 名。公司的监事、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〈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全文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二、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 2022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，遵循诚信独立、客观公正的原则，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的业务能力。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，董事会同意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3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各具体事项。

详细内容请参阅刊登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续聘

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三、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；

《关于 2023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四、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将于2023年11月15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4时30分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3027号瑞和大厦四楼会议室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。《关于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全文于2023年10月28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